

# 执法有力度 服务有温度 奋力书写“监管为民”新答卷

##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进服务型执法改革综述

行政执法是法治政府建设的“最后一公里”，更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抓手。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将“监管为民”理念融入监管执法实践，在全区系统内推行“体检式监管 服务型执法”模式，从常态化沟通听诉求、事前把脉式服务防风险，到事中靶向执法显温度、事后康复式回访强信心，再到全链帮扶固根基、数据赋能提效能，以全链条、全流程的闭环服务，做到既“放得活”又“管得好”。

### 事前主动服务

优化营商环境该从何入手？为经营主体解决好身边事、烦心事，就是切入点。

在通辽市优盛达乳制品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全自动灌装设备匀速运转。很难想象，2年前这里仅是一个家庭小作坊。2024年2月，在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小微企业座谈会上，该公司总经理徐扬坦言：“因为不懂审批流程、缺乏生产标准，想要扩大规模的想法一直搁置。”经过与通辽市市场监管部门对接，工作人员为其量身定制了帮扶方案，并提供从申报材料准备、注册审批到厂房建设的全程跟踪帮办服务，还主动对接检验检测机构为企业制定产品标准。仅3个月，优盛达便完成从家庭作坊到标准化企业的转型，产品涵盖牛奶、酸奶、奶豆腐等20余种，年产值一举突破6000万元。

以沟通破题，以行动作答。全区市场监管系统常态化开展“请进来听诤言 沉下去解难题”活动，通过与企业行业协会座谈、设立基层联系点、专家入企指导、广告合规指引、知识产权维权等方式点对点帮扶，全区市场监管系统已累计召开政企

恳谈会1144场次，走访经营主体1.26万余户，解决生产经营难题2364个，一批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

政策给力，自己努力，企业爬坡过坎更有底气。全区市场监管部门持续抓好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三年成长计划15条支持政策落地，推出平台集群注册、个体工商户注销快车等便捷服务，实现个转企直接变更登记。推动6065户企业与4.17万户个体工商户建立结对帮扶关系。全区经营主体突破300万户，企业活跃度达81%，内生动力不断增强，经营主体活力更足。

经营主体的“关键小事”，就是市场监管的“头等大事”。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姜胖胖无限自助烤肉店里，老板苏赫正为新店筹备犯愁。集宁区市场监管局白海子执法中队执法人员主动登门，现场指导功能区划分，逐一讲解规范要求、设施设备配置，并为他列好办证所需的材料清单。了解到商家还不熟悉索证索票流程，中队长忻国忠耐心地安慰道：“不懂没关系，我们可以教

你。”说完便手把手地教起了如何填写进货登记台账。

叮！“您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请向原发证的行政审批部门提出申请……”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已通过其综合政务服务平台发送事前提醒短信14.6万余条，提前规避经营者“忘换证”的合规风险。

让服务跑在监管前、监管跑在风险前。从被动的“事后灭火”到主动的“事前防火”，这正是“事前把脉式服务”的鲜活实践。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分领域编制出台《经营主体合规经营指南》，各盟市适时发布《违法风险预警书》，将违法风险点梳理得清清楚楚，合规操作标准讲得明明白白。执法人员还通过“一企一策”定制方案、“点单式”精准培训等举措，把合规指引送到经营主体家门口，引导其自觉守法、落实主体责任。截至目前，全系统已在食品、广告、知识产权等领域发布合规指引3000多条，从源头降低违法风险，让经营主体少走弯路、安心发展。



通辽市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在通辽市优盛达乳制品有限公司车间一线指导帮扶。

### 事中精准执法

减少不必要的“干扰”，关键在于用法治的行政权力定规矩、划界限。积极推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制定印发《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意见》，明确涉企行政检查做到“五个严禁”“八个不得”，着力根治涉企执法突出问题。同时，充分发挥智慧监管效能，精准聚焦高风险领域。包头市围绕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建成智慧监管中心及8个专项平台，归集28万户经营主体数据，实现“线上预警、线下核查”的闭环管理。鄂尔多斯市深挖12315投诉举报、抽检监测等数据价值，为企业勾勒精准“风险画像”，专业团队通过“日梳理、月总结”形成分析报告，以行政告诫、上门指导等方式精准处置，真正实现“监管不扰企、服务不缺位”的良性互动。

施行“无事不扰”和“扫码入企”以来，行政检查总量大幅下降，计划检查数量同比减少10.32%，部门协同执法率上升到

50%，企业干事更放心、更安心。

行政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就要做到既不缺位也不越位。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制定12个领域70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5年4月，二连浩特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检查中发现某仓储超市购进的糖果已超过保质期2个月。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没有造成危害后果，履行了进货查验义务，并采取措施整改且本案涉案食品货值金额较低，符合《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不予行政处罚清单》中“食品安全监管”所列可以不予行政处罚行为的适用条件，执法部门最终决定不予行政处罚，同时进行普法教育和整改帮扶。

“对于初次违法、轻微违法等符合免罚情形的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为经营主体留出了容错空间，这种有温度的执法方式让执法者和经营者之间多了一份理解和信任，更有效地提升了经营主体尊法守法意识。”二连浩特市市场监管综合

行政执法支队副队长乔星深有感触地说。在免罚的同时，市场监管部门通过行政指导、合规提示、约谈告诫、示范引导等“柔性执法”方式，助力经营主体轻装上阵、大胆发展。近年来，全区累计办理不予处罚案件4493件，减轻处罚6129件，减免罚款3.25亿元，经营主体的法治获得感与发展信心不断增强。

柔性执法绝非“纵容违法”。对于主观故意明显、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损害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市场监管部门始终坚持“零容忍”，紧盯食品生产流通薄弱环节，以学校食堂、农批市场、旅游景区、连锁超市、城乡接合部为重点开展全年抽检；加大旅游景区、学校食堂等重点区域和外卖食品安全检查力度，从严从快打击“两超一非”违法行为；上线运行“蒙食链”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系统；连续5年开展的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切实维护了市场秩序与消费者权益，筑牢了民生安全防线。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呼和浩特市大学城开展食品安全检查。

### 事后跟踪回访

事后康复式回访，既是问题整改的“回头看”，更是为经营主体“扶上马送一程”的延伸服务。

全区市场监管系统创新推行“三书同达”机制，将信用修复关口前置——在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同时，同步送达《信用修复告知书》与《合规建议书》，让经营主体及时掌握整改方向、快速恢复信用。还将行政处罚“回头访、回头看、回头检”纳入执法必备程序，累计回访被处罚经营主体8587个，回访率达86%。

西乌珠穆沁旗某景点商户在申请“文化和旅游业扶持资金”时，发现因未按时年报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极有可能影响资格审核，在属地监管部门的全程指导下，当天便将其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后成功入选扶持名单。重塑信用后，商户老板感慨地说：“信用时代，诚信就是企业的无形资产。”

针对信用受损企业，市场监管部门建立分级响应机制，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手把手”修复指导的同时，创新“承诺容缺”“承诺免查”等机制，引导经营主体提高信

用修复的关注度，指导越来越多的经营主体及时重塑信用，全区经营主体信用修复网办率由不足5%提高至89%。

近年来，全区累计办理信用修复40余万条，近7万户企业成功移出经营异常名录，近33万户个体工商户恢复正常记载状态。监管部门与银行合作推出的“个体蒙信贷”，已为2.3万户个体工商户授信80亿元，实现“信用变现”，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市场监管部门以全链条的服务保障为突破口，既体现在对小微企业的悉心培育，更延伸至对龙头企业的精准赋能。

贸易地磅是企业原材料进场、产品出厂的“计量咽喉”，2024年初，鄂尔多斯市蒙泰铝业13台贸易地磅需集中检定，若停产等待将造成每日超百万元损失。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质量服务站得知情况后，当天协调检定人员携设备上门，3天内完成全部检定工作。“不仅没耽误生产，还帮我们拿下3项发明专利。”企业负责人王占山介绍，服务站还牵线专家团队，指导企业

通过质量体系认证，2024年上半年企业产值达42.45亿元。

将质量监管的触角延伸到产业发展一线，“市场监管进园区进企业行动”为84个园区设立实体服务窗口，5865家次企业通过增值服务解决技术难题1883个，减免费用、节约成本1.47亿元。以质量强企强链强县为抓手，推进奶业、风电装备制造、稀土新材料、现代煤化工4条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伊利、蒙草、北方稀土3家企业获评中国质量奖提名奖。从生产环节的标准规范到发展阶段的创新赋能，全方位助力企业轻装前行，构建起小作坊“蝶变”、大企业“提质”的梯度发展格局。

成效要体现在企业的账本里、群众的笑脸上。

把实事办好，就是把“监管为民”落到实处。全区市场监管系统将继续深入推进“体检式监管 服务型执法”模式，将服务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奋力书写市场监管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硬核”答卷。